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EON STORES (HONG KONG) CO., LIMITED**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4)  
**2013全年業績**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永旺」)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連同上個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報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2年 港幣千元
收益	3	8,487,510	7,377,228
其他收入		689,777	614,948
投資收入		24,790	25,444
採購貨物及存貨變動		(5,753,905)	(4,933,232)
員工成本		(1,008,192)	(906,192)
折舊		(196,598)	(164,113)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125,370)	(49,845)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變動收益		40,000	100,000
清理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744)	(1,749)
開業前支出		(7,230)	(80,596)
其他費用		(2,039,945)	(1,682,792)
融資成本		(361)	(863)
除稅前溢利		109,732	298,238
所得稅支出	4	(22,542)	(47,393)
本年度溢利		<u>87,190</u>	<u>250,845</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			
控股股東權益		107,074	238,912
非控股權益		(19,884)	11,933
		<u>87,190</u>	<u>250,845</u>
每股盈利	6	<u>41.18 港仙</u>	<u>91.89 港仙</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廣泛收入報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2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87,190	250,845
<b>其他廣泛(支出)收入</b>		
<b>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項目</b>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異	12,327	6
可供銷售投資		
可供銷售投資之公允值收益(虧損)	(2,074)	8,384
出售可供銷售投資之重分類調整	(1,264)	--
	<u>(3,338)</u>	<u>8,384</u>
本年度其他廣泛收入、扣除所得稅淨額	<u>8,989</u>	<u>8,390</u>
本年度廣泛收入總額	<u><u>96,179</u></u>	<u><u>259,235</u></u>
以下人士應佔廣泛(支出)收入總額：		
控股股東權益	110,982	247,277
非控股權益	(14,803)	11,958
	<u><u>96,179</u></u>	<u><u>259,235</u></u>

綜合財政狀況報表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商譽		94,838	94,838
物業、廠房及設備		759,211	873,445
投資物業		550,000	510,000
可供銷售投資		26,980	32,054
定期存款		--	1,535
遞延稅項資產		52,634	33,543
租賃按金		147,316	151,751
已抵押銀行存款		25,642	28,496
		<u>1,656,621</u>	<u>1,725,662</u>
<b>流動資產</b>			
存貨		811,952	769,666
應收貿易賬項	7	35,251	37,344
其他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210,871	152,067
同系附屬公司之欠款		138,476	113,723
定期存款		378,704	180,20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948	--
可收回稅項		--	16,378
銀行結存及現金		1,966,217	2,060,309
		<u>3,560,419</u>	<u>3,329,694</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項	8	1,469,222	1,451,899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1,462,668	1,417,257
欠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		49,622	45,045
欠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86,910	74,078
融資租賃		836	800
應付所得稅		26,245	9,856
應派股息		615	867
		<u>3,096,118</u>	<u>2,999,802</u>
<b>流動資產淨額</b>		<u>464,301</u>	<u>329,892</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120,922</u>	<u>2,055,554</u>
<b>股本</b>			
股本		52,000	52,000
股份溢價及儲備		1,723,760	1,637,814
控股股東應佔權益		1,775,760	1,689,814
非控股權益		153,326	173,296
<b>權益總數</b>		<u>1,929,086</u>	<u>1,863,110</u>
<b>非流動負債</b>			
已收租賃按金及其他負債		177,575	169,211
融資租賃		2,735	3,409
遞延稅項負債		11,526	19,824
		<u>191,836</u>	<u>192,444</u>
		<u>2,120,922</u>	<u>2,055,55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財務報表的呈報基準／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09年至2012年周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 -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第11號及第12號	綜合財務報表，聯合安排及於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過渡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經修訂）	投資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呈列其他廣泛收入項目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11,12,1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之若干披露要求外，於本年度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收益指年內售予顧客之貨物減去折扣之發票值及特許專營銷售收入。本集團年度的收益分析如下：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2年 港幣千元
直接銷售	7,515,082	6,413,148
特許專營銷售收入	972,428	964,080
	<u>8,487,510</u>	<u>7,377,228</u>

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即執行董事)報告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資料，集中以本集團在各地方營運之店舖所在地呈報。可報告分類為把經濟特性相類似之營運類別合併。主要營運決策者確認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為兩個可報告分類。



## 分類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類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 對外	<u>3,983,350</u>	<u>4,504,160</u>	<u>8,487,510</u>
分類溢利/(虧損)	<u>182,580</u>	<u>(158,306)</u>	24,274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變動收益			40,000
出售可供銷售投資收益(由其他廣泛收入於出售時重分類)			1,264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19,765
投資收入			24,790
融資成本			(361)
除稅前溢利			<u>109,732</u>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 對外	<u>3,525,214</u>	<u>3,852,014</u>	<u>7,377,228</u>
分類溢利	<u>136,698</u>	<u>17,444</u>	154,142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變動收益			100,000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19,515
投資收入			25,444
融資成本			(863)
除稅前溢利			<u>298,238</u>

可報告分類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溢利代表各分類錄得的溢利，不計及分配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變動收益、出售可供銷售投資收益(由其他廣泛收入於出售時重分類)、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投資收入及融資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措施。

## 其他分類資料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港幣千元	分類總計 港幣千元
計入分類損益計量的金額:			
折舊	83,203	113,395	196,598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24,000	101,370	125,370
清理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13	131	744
撇減存貨	436	506	942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 港幣千元	分類總計 港幣千元
計入分類損益計量的金額:			
折舊	66,659	97,454	164,113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38,754	11,091	49,845
清理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568	181	1,749
撇減存貨	3,918	1,349	5,267

## 4. 所得稅支出

	2013 年 港幣千元	2012 年 港幣千元
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香港	40,540	22,572
中國其他地區	8,431	24,530
	<u>48,971</u>	<u>47,102</u>
先前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	-	(2,600)
中國其他地區	(365)	84
	<u>(365)</u>	<u>(2,516)</u>
	<u>48,606</u>	<u>44,586</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26,064)	2,807
本年度所得稅支出	<u>22,542</u>	<u>47,393</u>

香港利得稅乃按兩個年度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中國所得稅乃按兩個年度內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5%計算。

關於年內附屬公司的未分配盈利的預扣稅的遞延稅項負債已按適用稅率作出撥備。

## 5. 股息

	2013 年 港幣千元	2012 年 港幣千元
已付 2012 年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 9.7 港仙 (2012 年：35.9 港仙，就 2011 年)	25,220	93,340
已付 2013 年中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 0 港仙 (2012 年：16.5 港仙，就 2012 年)	-	42,900
	<u>25,220</u>	<u>136,240</u>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 12.9 港仙 (2012 年：9.7 港仙)，股息將於 2014 年 6 月 18 日或之前派發，惟須待股東於 2014 年 5 月 22 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 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控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控股股東應佔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溢利港幣 107,074,000 元 (2012 年：港幣 238,912,000 元)，與年內已發行普通股 260,000,000 股 (2012 年：260,000,000 股) 計算。

由於兩年內概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7. 應收貿易賬項

由於大部分應收貿易賬項均由信用卡簽賬產生，故本集團並無界定之固定信貸政策。

以下為應收貿易賬項按發票日期為基準於報告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與各自的收入確認日期相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30 日內	<u>35,251</u>	<u>37,344</u>

## 8. 應付貿易賬項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項按發票日期為基準於報告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千元
0 - 60 日	1,228,223	1,206,831
61 - 90 日	106,112	103,571
超過 90 日	134,887	141,497
	<u>1,469,222</u>	<u>1,451,899</u>

## 更改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的地址將自 2014 年 3 月 31 日起，由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更改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 2014 年 5 月 20 日至 2014 年 5 月 22 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有權出席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及在大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 2014 年 5 月 19 日下午 4 時 30 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

本公司將於 2014 年 5 月 30 日至 2014 年 6 月 3 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享有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 2014 年 5 月 29 日下午 4 時 30 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踏入 2013 年，全球經濟復甦持續緩慢，以致消費氣氛疲弱。年內通脹加劇，令消費者更消費意慾減低，無可避免地影響本集團的表現。雖然營商環境欠佳，但本集團在 2013 年的收益仍然保持穩步增長，由去年港幣 73 億 7 千 720 萬元上升 15.1% 至港幣 84 億 8 千 750 萬元。這主要是因為本集團擴展了香港及中國內地市場的零售網絡。由於促銷活動以提升銷售業績，毛利率略為調整至 32.2%（2012 年：33.1%）。本公司控股股東應佔溢利達到港幣 1 億 700 萬元（2012 年：港幣 2 億 3 千 890 萬元），扭轉本財政年度上半年錄得虧損的局面。但溢利與去年相比下跌，則是由於中國內地業務銷售表現未如理想，加上須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以及年內經營開支增加。

於回顧期內，員工成本上升 11.3%，佔收益的百分比由 12.3% 微跌至 11.9%。租金成本上升 19.4%，佔收益的百分比由 11.1% 上升至 11.6%，主要由於本集團在 2012 年下半年在中國開設數間新店，而此等店舖的貢獻於期內仍未全面反映。其他開支包括租金、銷售、分銷及行政成本上升 21.2%，主要由於集團營運規模擴大所致。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維持充裕的淨現金狀況，現金及銀行結存及短期定期存款達港幣 23 億 4 千 500 萬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22 億 4 千 100 萬元）。本集團有充裕內部資源支持未來業務發展。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款中的港幣 2 千 940 萬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2 千 850 萬元）已抵押予銀行，為業主的租金按金作擔保。而存款中的港幣 1 千 520 萬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無）已抵押予監管機構，為已售禮品卡作擔保。

回顧年內，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內地開設新店及裝修現有店舖的資本開支為港幣 1 億 9 千 600 萬元。

本集團將繼續以內部資源及短期借款支付資本開支。

本集團以外匯結算的貨品採購佔採購總額 5%以下，因此匯率波動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業務回顧

### 香港業務

年內消費者價格及通脹飆升，股市波動同時進一步打擊消費氣氛。本集團由第二季起調整推廣活動，並於之後數月成功錄得令人滿意的銷售表現，保持收益增長。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香港業務的收益上升13.0%至港幣39億8千330萬元（2012年：港幣35億2千520萬元）。分部溢利由去年的港幣1億3千670萬元上升至2013年的港幣1億8千250萬元。倘若未計及於2012年及2013年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香港業務的分部溢利則上升17.7%。

年內，本集團專注提升現有店舖的營運效率，以及謹慎尋覓合適地點開設新店。除了2013年5月開張的落馬洲新店之外，本集團在寶琳開設第二家新店，以把握將軍澳居住人口上升帶來的商機。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香港人口稠密的住宅及商業區合共經營42間（2012年：43間）店舖。

### 中國業務

中國市場由於年內經濟增速減慢，以致集團的銷售表現有所影響。雖然如此，但本集團年內來自中國業務的收益仍增長16.9%至港幣45億420萬元（2012年：港幣38億5千200萬元）。年內錄得分部虧損港幣1億5千830萬元（2012年：溢利港幣1千740萬元），主要由於成本升幅超越收益增長，加上須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港幣1億130萬元（2012年：港幣1千110萬元）所致。倘若未計及於2012年及2013年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中國業務的分部虧損則為港幣5千690萬元（2012年：溢利港幣2千850萬元）。本集團於2013年在惠州、廣州及深圳開設共四間店舖。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華南地區共經營29間（2012年：25間）店舖。

## 展望

### 香港業務

展望未來，有見環球經濟正逐步穩定，本集團對 2014 年零售市場保持審慎樂觀。但整體零售及行業及香港的消費氣氛依然充滿挑戰，這可能會影響本集團來年的業務。因此，本集團會集中改善新店的銷售表現，改善商品組合和服務。與此同時，本集團會實施措施加強內部管理，以提升營運效率。

### 中國業務

至於中國方面，雖然營商環境有若干挑戰，例如經營成本上漲、消費模式快速轉變等等，但中國整體的經濟依然穩健，有增長潛力，長期有利零售業。因此，本集團對華南業務保持審慎樂觀。

本集團會專注提升現有店舖的銷售表現，同時尋求在中國市場適度發展，包括在投資成本較低但選址更靈活的地方開設專門店，以滿足不同消費者的需求。

## 人力資源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聘用約8,700名全職員工及1,500名兼職員工。本集團根據員工的表現、經驗及行業概況酬報員工。為堅守向顧客提供最佳服務的承諾，本集團將會繼續提供專業的培訓以提升員工的質素和技能，並建立一個讓員工成長及富團隊精神的工作環境，以加深他們對本集團的忠誠度。

## 創造長期價值

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是致力提供安全、可靠又環保的商品、理想的購物環境及以客為先的優質服務。永旺每一位員工所抱著的相同理念，就是透過贏取顧客的信任創造長遠價值。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公司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附錄14。本公司已採納該守則作為其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董事認為，除下文披露外，本公司已全年遵守該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下之守則條文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之股東周年大會。由於董事會主席奧野善德先生公務繁忙，故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3年5月24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A條規定，上市發行人必須委任不少於應佔董事會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上市規則3.25條規定，上市發行人必須成立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的薪酬委員會。在邵公全博士於2013年8月9日辭任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及薪酬委員會主席空缺分別低於上市規則第3.10A條及3.25條之規定。

於2013年8月23日獨立非執行董事沈瑞梁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沈先生獲委任後，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5條之規定。

於2013年11月8日羅妙嫦女士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盧女士獲委任後，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及第3.11條之規定。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於年內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審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永旺將推出一個新計劃加強與股東的溝通。該計劃的詳情將於稍後刊登於本公司網站 [www.aeonstores.com.hk/chi/investor\\_relation.htm](http://www.aeonstores.com.hk/chi/investor_relation.htm) 內。

###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年報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一切資料，將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寄發年報。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陳佩雯

香港，2014 年 3 月 21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佩雯女士、鈴木順一先生、水島吉章先生及翟錦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奧野善德先生、阿川裕先生、羽生有希女士及安川和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沈瑞良先生、鄭燕菁女士、陳怡蓁女士及羅妙嫦女士。